

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人民政府文件

浦康府〔2023〕142号

签发人：赵永红

关于康桥镇新苗村土地整理复垦项目（减） （编号：S202301211006780）立项的请示

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：

为有效实施本镇集建区外建设用地减量化工作，提高耕地质量，保持浦东新区耕地总量的平衡，我镇拟实施新苗村土地整理复垦项目（减）（编号：S202301211006780）。

该项目实施总面积为 0.2570 公顷，其中建设用地面积为 0.2570 公顷（含“198”工业用地 0 公顷），预计建设用地可减量面积 0.2570 公顷，预计复垦新增耕地 0 公顷，新增林地 0.2570 公顷。项目总投资为 192.725 万元，亩均投资为 50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我镇自筹。该项目计划自 2023 年 10 月起实施，至 2024 年 6 月可基本实施完毕。

该项目位于康桥镇郊野单元规划（浦府〔2019〕95号）确定的拆旧范围内，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。现向贵局提出康桥镇新苗村土地整理复垦项目（减）（编号：S202301211006780）立项申

请。

妥否，请予批复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人民政府

2023 年 10 月 9 日

联系人：魏霞霞，联系电话：58121532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党政办公室

2023 年 10 月 13 日印发

(共印 5 份)